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活動規劃

壹、目的

為強化國人對我國南海主權及海洋政策之認識與支持，並結合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6 年暑期大專院校海洋體驗營，藉由國內青年學子實地體驗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使參與學員充分感受東沙環礁生態與海洋資源之珍貴與重要性，並建立對國土疆域及海洋國家之意識與認同。

貳、共同辦理機關

- 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以下簡稱海巡署）
- 二、教育部
- 三、國防部
- 四、內政部地政司
- 五、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 六、內政部營建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以下簡稱海管處）
- 七、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參、活動規劃

本(106)年度辦理三梯次，規劃如下：

一、活動日期：

- (一) 第 1 梯次：6 月 23 日(星期五)至 6 月 26 日(星期一)。
- (二) 第 2 梯次：7 月 14 日(星期五)至 7 月 17 日(星期一)。
- (三) 第 3 梯次：8 月 11 日(星期五)至 8 月 14 日(星期一)。
- (四) 倘遇天候或其他任務因素影響，則視狀況延至次週或取消行程。

- 二、 任務艦：高雄艦(視勤務狀況調整)。
- 三、 參與學員：國內大專校院(含國防部所屬軍事校院 2 名、中央警察大學 1 名、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1 名)在學學生(含研究生)，每梯次 20 名；另參與學員需具中華民國國籍，並經所屬校院推薦及教育部完成查核作業。
- 四、 工作人員：11 名(隨隊講座 1 名、教育部 1 名、海管處 3 名、海巡署 4 名、內政部地政司 1 名、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 名，採機動調整)
- 五、 遴選作業：軍事校院生，由國防部遴選；中央警察大學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由該校自行遴選；一般大專校院生，由教育部遴選。
- 六、 囿於巡防艦住艙限制，每梯次女性人員(學員及工作人員)以 14 人為限，由教育部統一規劃。

肆、事務分工

- 一、 活動保險：教育部負責隨隊講座及全體學員保險；另工作人員自行承保。
- 二、 生活管理：海巡署、海管處、教育部。
- 三、 報到地點：海巡署海洋巡防總局「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一路 1 號新濱碼頭區內)。
- 四、 交通接駁
 - (一) 高雄地區：南部地區巡防局。
 - (二) 東沙航程往返：海洋巡防總局任務艦。
 - (三) 東沙島：東沙指揮部、海管處。

五、住宿

(一) 航程往返：海洋巡防總局任務艦。

(二) 東沙島

1、男學員及男性工作人員：漁民服務站或東沙指揮部寢室。

2、女學員及女性工作人員：國際研究站。

六、飲食

(一) 報到午餐：海洋巡防總局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

(二) 巡防艦(4餐)：海洋巡防總局任務艦。

(三) 東沙島(4餐)：東沙指揮部。

七、醫療救護

(一) 艦上：海巡署海岸巡防總局指派1名醫護人員(女性優先)隨任務艦往返。

(二) 島上：東光醫院。

八、隨隊解說：內政部地政司、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九、行程規劃：海巡署、海管處。

十、其他事項

(一) 經費分擔

1、學員自付講座相關費用(含鐘點、交通、伙食、保險及清潔費等)與個人活動保險費、伙食費及清潔費等，合計新臺幣 1,749 元整，如附件 1。

2、任務艦油料費：海巡署。

3、其他行政雜支(識別證、紅布條等)：海管處。

(二) 文宣品整備：海巡署、教育部、國防部、內政部地政司、海管處、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三) 活動拍攝：海巡署。

伍、相關參考資料

- 一、活動行程規劃，如附件 2。
- 二、活動須知，如附件 3。
- 三、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如附件 4。

陸、報名表件：填妥下列表件後請各校於本年 3 月 22 日(星期三)
前函報教育部遴選（須經由學校推薦函報，請勿個人自行寄送）

- 一、報名表，如附件 5，務請黏貼個人 2 吋照片、須經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親自簽章，以及蓋印學校或系所戳章。
- 二、參加活動同意書，如附件 6（立同意書人須親自簽章）。
- 三、參加活動計畫書，如附件 7，內容須含參與動機及後續推廣規劃(經驗分享)二項，格式不拘。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學員自付費用概估表			
經 費 項 目	金 額	每人應付金額(以 20 人計)	備 考
講座鐘點費	3,200 元	160 元	1. 講座鐘點費：專題演講 2 小時
講座交通費	3,060 元	153 元	2. 講座交通費：高鐵往返(南港-左營)。
講座保險、伙食及清潔費	1,367 元	69 元	3. 講座相關費用統由學員平均分擔。
活動保險費	11,000 元	550 元	1. 4 天之旅遊平安險(含身故 1000 萬、意外及意外門診 100 萬以內)。 2. 依保險公司當月報價金額而定，採多退少補方式辦理。
伙食費	12,340 元	617 元	含報到午餐便當 80 元；巡防艦 4 餐：2 早 40 元*2；2 晚 80 元*2；東沙島 4 餐：1 早 42 元；2 午 90 元*2；1 晚 75 元
清潔費	4,000 元	200 元	寢具(艦上及島上)清洗費。
合 計	34,967 元	<u>1,749 元</u>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行程規劃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活動	主／協辦單位	備考
D 日 (報到日)	10:00 	南機隊	報到、領取資料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11:00 		開訓及幹部介紹		
	11:00 				
	12:00 		午餐、休息	南機隊	
	13:00 		專題演講	海巡署	
	15:00 		搭乘南巡局接駁車前往高雄港真愛碼頭	南巡局	
	15:10 				
	15:10 	真愛碼頭	登艦(放置行李)	南機隊	
	15:20 		合影、送行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15:30 				
	15:30 	任務艦	前進東沙—啟航		
	15:30 		航行任務簡介及艦上活動	南機隊	
	16:30 		晚餐／休息	南機隊	
	18:30 		1. 影片欣賞／認識東沙—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簡介 2. 小組活動	海管處	
	20:30 		盥洗		
	21:30 		點名／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Day+1	06 : 30 07 : 00	任務艦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7 : 00 07 : 30		早餐／點名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07 : 30 11 : 00		艦上活動（含航行見習） 隨隊解說或影片賞析	南機隊 內政部地政司、農委會漁業署	視現場狀況 由領隊機動調整
	11 : 00 11 : 40		由任務艦搭乘小艇登東沙島	南機隊／東沙指揮部	
	11 : 40 12 : 00	東沙島	放置行李及安排寢室床位	東沙指揮部、海管處	
	12 : 00 13 : 30		午餐／午休／點名	東沙指揮部	
	13 : 30 15 : 00		東沙島導覽(水廠、電廠、郵局、大王廟及月牙軒)		
	15 : 00 15 : 30		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經營管理與保育現況簡介	海管處	
	15 : 30 15 : 50		東光醫院	東沙指揮部	
	15 : 50 17 : 30		潔淨東沙島-淨灘活動	海管處	
	17 : 30 19 : 00		晚餐／休息	東沙指揮部	
	19 : 00 21 : 30		東沙夜間生態解說暨瞭望星空	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21 : 30 22 : 00		盥洗		
	22 : 00		點名／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Day+2	04 : 30 05 : 00	東沙島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5 : 00 06 : 50		欣賞日出／休息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06 : 50 07 : 20		集合／點名／升旗典禮／國碑合影		
	07 : 20 08 : 00		早餐	東沙指揮部	
	08 : 00 09 : 30		國家公園保育工作體驗	海管處	
	09 : 30 09 : 45		海巡工作簡介(守望哨)	東沙指揮部	
	09 : 45 11 : 00		漫步東沙-生態觀察與體驗	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11 : 00 12 : 00		分組討論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12 : 00 14 : 00		午餐／午休／點名	東沙指揮部	
	14 : 00 15 : 30		結訓（綜合座談、心得分享與建議）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東沙指揮部	
	15 : 30 16 : 00		整理行囊		
	16 : 00 17 : 40		搭乘小艇至任務艦返臺	南機隊／東沙指揮部	
	17 : 40 18 : 00	任務艦	放置行李	南機隊	
	18 : 00 19 : 00		晚餐		
	19 : 00 21 : 00		研習心得寫作	教育部	
	21 : 00				

	21 : 00 		盥洗／點名		
	21 : 30				
	21 : 30 		進入夢鄉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Day+3	07 : 00 	任務艦	美好的一天／起床盥洗		
	07 : 30				
	07 : 30 		早餐／點名	海巡署、教育部、海管處	
	08 : 30				
	08 : 30 		繳交研習心得	教育部	
	09 : 00				
	09 : 00		抵達高雄港，搭乘南巡局接駁車至捷運鹽埕站，返回溫暖的家	南巡局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活動須知

1. 為落實深根教育，使各位學員認識我國南海主權主張及政策、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將藉由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巡防艦巡弋東沙海域時，搭載各位前往東沙島進行海域安全與生態體驗活動。
2. 活動期程共計 4 日，請隨時注意中央氣象局海、氣象資訊，如因故延期或取消，將統一由教育部通知活動學員。
3. 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治傳染病及懷孕者，皆不得參加本活動。隱匿不報，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病症者，逕予退訓。
4. 為防治流感疫情，人員報到時，將安排體溫量測，倘遇發燒症狀，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另航程期間疑似流感個案，採隔離醫療措施，不得隨隊登島，避免交互感染。
5. 報到時攜帶國民身分證、健保卡及簡便行李，並備妥個人隨身物品（暈船藥、常備藥品、防曬乳、長袖服裝、防蚊液、手電筒、涼鞋、文具、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拖鞋、雨傘、輕便雨衣、環保杯筷等個人日常用品），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的指導，並注意個人自身安全。
6. 參加人員避免穿著裙裝、涼鞋，以輕便褲裝、防滑運動(休閒)鞋為主；另配合報到當天開訓活動，請參加學員穿著正式服裝(男性學員短袖襯衫，女性學員套裝)。
7. 本活動第 1 梯次預定本年 6 月 23 日下午 3 時 30 分、第 2 梯次預定本年 7 月 14 日下午 3 時 30 分、第 3 梯次預定本年 8 月 11 日下午 3 時 30 分，準時啟航出發，請各位學員於當日上午 10 時至 11 時，至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一路 1 號新濱碼頭區內）辦理報到。
8. 巡防艦抵達東沙海域後將停靠在外環礁處，再換乘東沙分隊或船上小艇登島，由於海面波浪不定，人員接駁過程中仍有危險的可能，請務必遵守船上工作人員的指示，發揮互助精神並注意自身與同行伙伴的安全。
9. 活動時遵從工作人員之指示，斟酌自我能力、體力狀況來決定是否前往，若有不適，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人員，必要時將請隨隊醫護人員及東光醫院醫生協助必要之照顧。
10. 本活動結束，離開巡防艦前，請繳交個人的「研習心得報告」，未依時繳交者，將檢討取消推薦學校下年度報名資格。
11. 感謝各位學員積極參與本活動，希望各位能將這次在東沙體驗營的成果帶回校內與師長們分享，並將「研習心得」踴躍投稿發表於報章雜誌或相關機關發行的期刊中。
12. 參與學員須配合本活動賦予之任務，辦理本活動之後續推廣事宜（如成立南海相關研究社團、撰寫專題報告、製作影片宣傳、投書報章媒體分享心得...等），請學員於本年 10 月 31 日前將辦理推廣事宜之成果資料上傳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http://tmec.ntou.edu.tw/>）之「東沙巡禮活動」專區，俾建置本案相關成果資源，擴大東沙體驗營之辦理成效。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

1. 艦艇登艦注意事項

- (1) 每日早、晚 2 次點名（0730 時及 2200 時），由海巡署、教育部及海管處工作人員負責學員之點名。
- (2) 攜行特殊物品（如刀械、氣瓶等）請先提出報備，核准後放行。
- (3) 學員非屬必要不可離開艙房擅自行動，如欲至艙間外部（甲板）活動，應經由工作人員同意並陪同，始得前往。
- (4) 登艦人員嚴禁在甲板、船上奔跑嬉戲。
- (5) 巡防船艦屬公務船舶，登艦人員不得拍攝不雅照片或機房設施。
- (6) 艙房內嚴禁煙火，吸煙者請於吸煙區吸煙。

2. 東沙島登島注意事項

- (1) 東沙島為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未經許可不得擅入、攝影或測繪，請密切注意並遵從工作人員之引導。
- (2) 島上供應三餐，請依指示於指定地點用餐。
- (3) 夜間外出，請自備手電筒；行走海岸，請注意刺絲等危險物品；非經工作人員同意及陪同，不得前往海邊戲水、浮潛及游泳，以保安全。
- (4) 避免在戶外吸菸或任意拋擲火種，以免引起火災。
- (5) 請自備個人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拖鞋、毛巾，以維環保。
- (6) 請攜帶個人需用藥品，如遇傷病可要求前往東光醫院就醫。
- (7) 請斟酌個人狀況，準備遮陽衣帽、防曬油等物品，以免曬傷。
- (8) 任何島上文物（含礦、植、生物）均不得攜出。
- (9) 不破壞當地生態環境，留給下一個人同樣美麗的海中世界。
- (10) 活動期間禁止餵食、碰觸或拿取海中生物。
- (11) 活動期間如遇到魚群或其他生物群時，勿驚嚇或干擾其游行途徑。
- (12) 活動期間不踩踏於珊瑚礁石上，以免造成斷裂。
- (13) 可攜帶適當裝備（望遠鏡、圖鑑、記錄本等）進行生態觀察，惟登島服裝以輕便、舒適為佳（注意防曬）。
- (14) 不影響當地生態環境，千萬要做個「只留下足跡，僅帶走回憶」的好觀察家。
- (15) 賞鳥途中勿喧嘩，保持輕聲細語，才不會嚇壞了鳥兒們。
- (16) 不要驅趕或是投石逼出躲藏的鳥類，聆聽鳥鳴或是耐心等待牠們的出現也是一種賞鳥樂趣呢！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報名表

近 6 個 月 2 吋 照 片	姓 名		性 別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血 型	
	生 日	民 國 年 月 日	素 食	☐ 是 ☐ 否
	就 讀 學 校		社 團 經 歷	
	系 所			
	年 級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方 式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通 訊 地 址	☐ 同上			
緊 急 聯 絡 人			有 無 痼 疾	☐ 無 ☐ 有（請敘明病症）：
與報名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住家、行動）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參 加 梯 次 （ 請 勾 選 ）	☐ 第 1 梯次(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活動日期：106 年 6 月 23 日至 6 月 26 日。 ☐ 第 2 梯次(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活動日期：106 年 7 月 14 日至 7 月 17 日。 ☐ 第 3 梯次(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活動日期：106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14 日。			
本 人 簽 章		家長（法定代理人 或 監 護 人 ） 同 意 簽 章		學校（或 系 所 ） 核 章
[身分證正面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浮貼處]		

※註：本資料僅供「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報名使用※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參加活動同意書

本人_____為參加「2017 東沙巡禮—
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活動，願恪遵
活動有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活動期間如因
未遵守相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致發生意外
事故，使本身法益遭受損害，同意自行負擔一切
法律責任。

此致

承辦單位

立同意書人：

就讀學校（系所/年級）：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月 日

「2017 東沙巡禮—海域安全及國家公園生態體驗營」

參加活動計畫書

一、參與動機

二、後續推廣規劃（經驗分享）

※註：格式不拘，兩項皆須撰寫※